

#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校建工程管理：

- 1.督促、指导各学校、幼儿园开展校舍安全常态化排 查、整治，积极消除安全隐患。
- 2.编制完善中小学、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努力加大 新建、改扩建学校、幼儿园建设力度，提升各学校办学条件。
- 3.承担市直学校新建、改扩建校舍建设任务。
- 4.指导各县（市） 区开展省教育厅义务教育薄弱环节 改造提升、学前教育、特色高中等建设工作。

学校后勤管理

### 1. 食品安全管理

（1）开展食品安全检查，抓好校园食品安全日常管理 工作，消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2）对全市各校的“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 使用情况进行监管，确保各校食堂的监管摄像头保持 24 小 时在线，切实发挥监管作用。

（3）每年对市直学校食堂开展 4 至 6 轮全覆盖检查， 并对各县区学校食堂进行轮动式抽查，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 患，努力保障校园食品安全稳定局面。

（4）各县区教育主管部门进行相关业务指导与督办

2.教育保险管理监督、指导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做好学生投保学平 险及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落实省厅文件精神，维护学生 合法利益。

### 3.校服采购管理

监督、指导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做好校服采购工作，落实相关文件精神，按照规范流程，公平、公开、公正进行校服采购，充分保障家长的参与权、知情权。

4.每年以市直学校全覆盖、县区学校轮动抽查的方式开展2轮以上学校后勤管理专项检查，纠正学校后勤管理领域不正之风，防止发生侵害学生利益的行为。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内设3个职能科室，包括办公室财务室、校建工程室、学校后勤室。

编制数为22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22人；实有人数36人，其中在职人数为15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15人；退休人员21人。





##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801039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b>合计</b>	<b>291.11</b>	<b>291.11</b>	<b>0.00</b>
<b>205</b>	<b>教育支出</b>	<b>219.16</b>	<b>219.16</b>	<b>0.00</b>
<b>20501</b>	<b>教育管理事务</b>	<b>219.16</b>	<b>219.16</b>	<b>0.00</b>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19.16	219.16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7.54</b>	<b>37.54</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37.54</b>	<b>37.54</b>	<b>0.00</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03	25.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1	12.51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5.64</b>	<b>15.64</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5.64</b>	<b>15.64</b>	<b>0.00</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4	10.6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	5.01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8.77</b>	<b>18.77</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8.77</b>	<b>18.77</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7	18.77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01039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b>合计</b>	<b>291.11</b>	<b>291.11</b>	<b>0.00</b>
<b>205</b>	<b>教育支出</b>	<b>219.16</b>	<b>219.16</b>	<b>0.00</b>
<b>20501</b>	<b>教育管理事务</b>	<b>219.16</b>	<b>219.16</b>	<b>0.00</b>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19.16	219.16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7.54</b>	<b>37.54</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37.54</b>	<b>37.54</b>	<b>0.00</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03	25.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1	12.51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5.64</b>	<b>15.64</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5.64</b>	<b>15.64</b>	<b>0.00</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4	10.6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	5.01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8.77</b>	<b>18.77</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8.77</b>	<b>18.77</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7	18.77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801039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b>合计</b>	<b>291.11</b>	<b>281.21</b>	<b>9.90</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79.65</b>	<b>279.65</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87.76	87.76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2.77	112.7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03	25.0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1	12.5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4	10.6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9	4.6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0.3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7	18.7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7	7.17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6.90</b>	<b>0.00</b>	<b>6.90</b>
30201	办公费	3.00	0.00	3.00
30205	水费	0.52	0.00	0.52
30206	电费	0.50	0.00	0.50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0.80	0.00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0.00	0.08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56</b>	<b>1.56</b>	<b>0.00</b>
30309	奖励金	1.56	1.56	0.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3.00</b>	<b>0.00</b>	<b>3.0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0.00	3.0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801039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0.08	0.00	0.00	0.00	0.08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01039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01039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29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34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29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3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9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3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9.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219.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79.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9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9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3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219.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77 万元。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9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3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9.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79.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0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总额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单位共有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九）项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项目。

##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08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0.08万元，比上年减少0.07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2025年公务接待量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安排保

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6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5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医疗保险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住房公积金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事业支出：**事业支出是事业单位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而设置的“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会计科目，科目编号为 7201，属于预算支出类科目。用于核算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实际发生的各项现金流出。年末结转后，本科目应无余额。

本科目应当分别按照“财政拨款支出”“非财政专项资金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等进行明细核算，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明细科目下应当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的款级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同时在“项目支出”明细科目下按照具体项目进行明细核算。

（三） 业务活动费：业务活动费用是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单位）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而设置的“业务活动费用”会计科目，科目编号为 5001，属于费用类科目。期末结转后，本科目应无余额。用于核算单位为实现其职能目标，依法履职或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本科目应当按照项目、服务或者业务类别、支付对象等进行明细核算。

（四） 单位管理费用：单位管理费用是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单位）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而设置的“单位管理费用”会计科目，科目编号为 5101，属于费用类科目。期末结转后，本科目应无余额。用于核算事业单位本级行政及后勤管理部门开展管理活动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单位行政及后勤管理部门发生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资产折旧（摊销）等费用，以及由单位统一负担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工会经费、诉讼费、中介费等。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